

特 急

#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

开三防〔2021〕2号

## 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启动 防冻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

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管委会，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

由于受强冷空气影响，开平市气象台于7日16时24分发布寒冷橙色预警信号。按照《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1月7日18时启动防冻IV级应急响应。请各镇（街）、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各自职责，迅速做好如下防御工作：

一、各镇（街）、管委会和民政部门要及时开放庇护场所，做好对特困供养人员、留守老人儿童等重点人群的防寒保暖工作，及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发改和应急管理部门积极配合做好生活类救灾物资的调拨工作。

二、公安、交通运输、海事等部门要加强陆上、水上交通安全管理，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交通安全。交通运输部门要组织做好辖内高速公路防御低温冰冻灾害相关应急准备和路面养护工作。

三、农业农村部门要落实好渔船、鱼排人员海上防风工作，组织和指导农业生产和渔业养殖业落实防冻安全措施。

四、供电部门要加强值班工作和重点线路巡查，及时组织线路除冰，保障电网的安全运行。

五、气象、自然资源部门要加强低温冰冻和海上大风的监测、预报、预警以及信息报送。

六、其他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要根据《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责落实相关防冻工作措施。

七、目前全市均处于森林火险红色预警阶段，本次强冷空气影响时间较长，各级政府要严格做好人员进入山区管控措施，避免发生人员聚焦和森林火灾。

各镇（街）、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值守，落实应急响应期间 24 小时值班工作制度，请发改、公安、民政、自然资源、农业农村、交通、海事、气象、供电部门于 1 月 7 日 20 时前将值班人员、联系电话等信息报送至市应急管理局，如遇突发事件请及时联系市应急管理局值班室，联系电话：2380288，传真：2399929。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2021年1月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江门市三防办，市委值班室；国宁、光骏、彦斌、国少同志。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1月7日印发

校对入：黄炎伙

打字：01